

檔 號：  
保存年限：

## 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  
號

聯絡人：張聿緯

電 話：04-37061504

電子郵件：e-p230@mail.kl2ea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花蓮高級工業職業學校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9月19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人字第1120127605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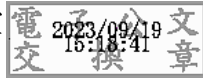
附件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函、推薦表、表件清單、遴選辦法 (0127605A00\_ATTCH1.pdf、0127605A00\_ATTCH2.pdf、0127605A00\_ATTCH3.pdf、0127605A00\_ATTCH4.pdf)

主旨：檢送國立陽明交通大學物理治療暨輔助科技學系112學年度傑出系友之推薦申請文件1份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依據國立陽明交通大學112年9月15日陽明交大生醫字第1120040162號函辦理，並檢附原函及相關附件供參。

正本：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、各國立國民小學、本署各組室

副本：本署人事室



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單位主管決行